

凡尔纳  
经典科幻



# 空中村落

[法国]儒尔·凡尔纳 著

郑理 译 曹德明 校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Jules Verne*



Le village aérien



凡尔纳  
经典科幻

# 空中村落


[法国]儒尔·凡尔纳 著

郑理 译 曹德明 校

*Jules Verne*

LE VILLAGE AÉRIEN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空中村落 / (法) 凡尔纳 (Verne, J.) 著; 郑理译. 曹德明校.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1. 6.

(凡尔纳经典科幻)

ISBN 978-7-5447-1625-3

I. ①空… II. ①凡… ②郑… ③曹… III. ①科学幻想小说—法国—近代 IV. 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61978 号

书 名 空中村落  
作 者 [法国]儒尔·凡尔纳  
译 者 郑 理  
校 订 曹德明  
责任编辑 韩沪麟  
原文出版 La bibliothèque électronique du Québec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南京湖南路1号 210009)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网 址 <http://www.yilin.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江苏凤凰盐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 张 6.25  
插 页 4  
字 数 136千  
版 次 2011年6月第1版 2011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1625-3  
定 价 19.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联系电话: 025-83658316)

## 目 录

第一章	一段长途跋涉之后	1
第二章	移动的火光	14
第三章	失散	26
第四章	从不知所措到打定主意	40
第五章	徒步穿越的第一天	52
第六章	继续向西南方前进	61
第七章	空空的笼子	72
第八章	约豪森医生	82
第九章	在约豪森河上	95
第十章	恩戈拉!	105
第十一章	3月19日	116
第十二章	在树丛中	128
第十三章	空中村落	139
第十四章	瓦格底人	150
第十五章	三周的研究	162
第十六章	镜子老爹国王陛下	173
第十七章	约豪森医生竟成了这副模样!	184
第十八章	意外的结局	193

# 第一章

## 一段长途跋涉之后

“这么说,关于美国的刚果殖民地还没有提到议事日程上来吗?”马克斯·于贝尔问道。

“这么做有什么好处,亲爱的马克斯?”约翰·科特回答说,“美国的疆域不够辽阔么?在阿拉斯加和得克萨斯之间,多少未知、荒芜的土地等着人们去探访!我看与其到海外扩展殖民地,不如开发国内的这些土地……”

“嗨,亲爱的约翰,再这么下去,非洲就要被欧洲国家瓜分殆尽了——那可是将近三十亿公顷的面积啊!……美国人就这么将它拱手让给英国人、德国人、荷兰人、葡萄牙人、法国人、意大利人、西班牙人和比利时人么……”

“美国人和俄国人一样,不需要这些,”约翰·科特辩驳说,“理由都一样……”

“什么理由?”

“他们坐拥广阔的土地,何必要费力跑去争夺呢?”

“好吧,亲爱的约翰,不过迟早有一天,美国政府会要来非洲

分一杯羹的……眼下法国、比利时和德国各占了刚果一片地区，剩下的独立部分成为殖民地也只是时间问题！过去三个月，我们不是刚刚穿越那片土地么……”

“马克斯，这次旅行纯粹是出于好奇，不是为了征服……”

“可敬的美国公民，这两者没什么太大区别，”马克斯·于贝尔说，“我再重复一遍，在非洲这块土地上，合众国将会划出一块极好的殖民地……大自然慷慨地灌溉出这片沃土，只等着人们去利用它的肥力。这片土地水道纵横，永远也不会干涸……”

“哪怕天气如此酷热吗？”约翰·科特一边附和着，一边揩去烈日灼烧下额头上渗出的汗水。

“呵，别去管它了！”马克斯·于贝尔接着说，“我们不是见惯了这天气么，不怕你见怪，亲爱的朋友，我看我们都快成黑人了。现在还只是三月，更别提七八月间的温度了，到时候阳光就像火钳一样能灼透人的皮肤。”

“得了吧，马克斯，细皮嫩肉的法国人和美国人要想成为帕豪英人<sup>①</sup>或是桑给巴尔人<sup>②</sup>可不是件容易的事！不过我很高兴旅程就要结束了。我们运气不错，这次旅行既美好又有趣。可我已经迫不及待地想回到利伯维尔<sup>③</sup>，回到我们的代理商行，重新享受安宁的日子，辛苦旅行了三个月，该好好休息下了……”

“是的，约翰朋友，这次探险之旅收获不少。不过我得说它还没有达到我所预期的样子……”

“怎么，马克斯，我们行程几十万里，穿越这片未知的土地，置

---

① 居住于加蓬、喀麦隆、赤道几内亚、刚果共和国等中非地区的部族。

② 坦桑尼亚境内的部族。

③ 加蓬地名。

身不友好的部落,面临种种险境,与标枪和飞矢交火,英勇地捕杀努米底亚<sup>①</sup>雄狮和利比亚猎豹,为了我们的队长乌达克斯,我们还猎杀了无数的大象,收获的头等象牙足够造全世界的钢琴琴键!而您居然还不知足……”

“怎么说呢,约翰,这一切来中非探险的人都会碰到……巴尔特<sup>②</sup>、伯顿<sup>③</sup>、斯皮克<sup>④</sup>、格兰特<sup>⑤</sup>、迪夏尤<sup>⑥</sup>、利文斯通<sup>⑦</sup>、史坦利<sup>⑧</sup>、塞尔帕·平托<sup>⑨</sup>、安德森<sup>⑩</sup>、卡梅隆<sup>⑪</sup>、马奇、布拉柴<sup>⑫</sup>、加利埃尼<sup>⑬</sup>、迪博夫斯基、勒让<sup>⑭</sup>、马萨里、魏斯曼<sup>⑮</sup>、邦凡蒂、迈斯特等人的游记里比比皆是……”

正当马克斯·于贝尔津津乐道地列举一个个非洲征服者的名字时,他们所乘的四轮车前半部撞上了一块大石头。突然的震动一下子把他的话打断了。约翰·科特乘机对他说:

“所以您想在我们的旅途中发现新鲜的东西……”

“是的,亲爱的约翰。”

---

① 北非古国名,在今阿尔及利亚北部。

② 德国地理学家。

③ 英国探险家。

④ 英国探险家。

⑤ 苏格兰探险家。

⑥ 法裔美籍探险家。

⑦ 英国探险家。

⑧ 英国记者、探险家。

⑨ 葡萄牙探险家。

⑩ 苏格兰博物学家。

⑪ 英国探险家。

⑫ 意大利裔法国探险家。

⑬ 法国军人、殖民者。

⑭ 法国探险家。

⑮ 德国殖民者。

“那种意外的奇遇?”

“老实说意外的经历可不少,要比意外的事情更好的……”

“离奇古怪的事情?”

“说得对,亲爱的朋友!古人到了这里不是也夸张地惊呼‘多么奇妙的非洲啊’,可我在古老的利比亚还一次都没印证过这句话呢……”

“好吧,马克斯,我发现很难满足一个法国人的心。”

“我承认,约翰,与美国人的心灵相比的确如此,前提是您对这次行程的回忆让您很满足……”

“非常满足,马克斯。”

“而且回来的时候很高兴……”

“当然高兴……尤其是高兴能回来!”

“您觉得当人们阅读有关这次旅行的游记时,会惊叹:‘天哪,真是闻所未闻!’么?”

“要是他们不这么说,那他们就是太苛刻了!”

“要我说他们还是太宽容了……”

“也许我们最后沦为狮子或是乌班吉河食人族的腹中美味时,他们才算得上苛刻……”约翰·科特反驳道。

“不,约翰,不是这个意思,我可不要这样的结局,虽然它确实能激起读者,甚至是女读者的兴趣。可是,凭良心说,您敢当着上帝和众人的面发誓说我们在中非发现了前人未曾见过的东西么?”

“的确没有,马克斯。”

“好,所以我才希望运气能更好一点……”

“贪心的家伙,还把自己的贪婪当成美德!”约翰·科特说,“反正我是心满意足了,一开始我就没想从旅行中得到比现在更



多的东西……”

“那就说您什么也没想得到，约翰。”

“话说回来，马克斯，旅途还没结束呢，从这儿到利伯维尔还要有五六个星期的行程……”

“别指望了！”马克斯·于贝尔叫道，“这么一个普普通通的商队旅行……按部就班，就像急匆匆的散步，和玩乐没什么两样。”

“那可不一定……”约翰·科特说。

说到这儿，四轮车完全停了下来。已经到了晚上宿营的时间。休息的地方选在一个小山丘下面，周围有五六棵长得很漂亮的树。在广袤的平原上，它们在落日余晖的笼罩下孑然独立。

北纬九度的地区，黄昏极为短暂。因此才七点钟光景，夜幕就已经完全落下。厚厚的云层又将遮蔽星光，一弯新月刚刚消失在西边的天际，因此四周愈发显得黑暗。

他们的车子是专供旅人乘坐的，所以车里既没有货物也没有旅行途中的补给。这种车子的车厢下装有四只巨大的车轮，得靠六头牛才能拖动它。车厢的前端开出一扇门。车厢的两边是几个可以透光的小窗。车厢里面被隔板分成相连的两间，里面的部分属于两位二十五六岁的青年。一位是美国人，名叫约翰·科特；另一位来自法国，叫做马克斯·于贝尔。靠外的隔间留给一个名叫乌达克斯的葡萄牙商人和一个被称作卡米的向导。向导负责为整个商队带路，在乌班吉河一带危险的地方做向导可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所幸卡米是喀麦隆当地的原住民，对这个行当早已驾轻就熟。

这辆四轮车坚固得无可挑剔，无疑是精雕细凿的结果。虽然经过了长途跋涉的艰苦考验，车身状态依然良好，只有车轮外圈有些磨损，而车轴既没有开裂也没有弯曲变形。不了解内情的人会

以为这车只走了十五到二十公里的短途,而实际上它走的路程已经超过了两千公里。

三个月前,这辆四轮车从法属刚果的首府利伯维尔出发,一路向东,行走在乌班吉河的广袤平原上。他们经过的地方比流入乍得湖南部的阿比亚河流域还要远。

刚果河(又叫扎伊尔河)的右岸有许多重要的支流,其中一条就是乌班吉河。乌班吉河地区向东延伸到德属喀麦隆,那里的总督便是德国驻西非总领事;不过在地图上,哪怕是最新绘制的地图上,也找不到这一地带的确切界限。虽然这并不是—片荒漠——荒无人烟却植被茂密,与撒哈拉沙漠迥然不同——但它地广人稀,村落分散其间且相隔很远。不同部落之间战争不断,互相奴役或杀戮,甚至还与生活在尼罗河盆地和刚果盆地之间的木布图人—样,保留着吃人的风俗。令人发指的是,孩子常常成为这种食人本能的牺牲品。为此传教士们想方设法,或是通过武力抢夺,或是通过赎买将这些儿童营救回来,然后带到锡朗巴河沿岸建起的传教所,按照基督徒的方式将他们抚养成—人。不要忘了,若是没有欧洲各国,特别是法国的慷慨相助,这些传教所很快会因资源缺乏而难以为继。

还有一点要说的是,在乌班吉河地区,土著儿童被当做通用的货币用于商业贸易。商贩们携带消费品深入—地区的中心,而当地人就用童男童女来换取商品。因而家中儿女众多的土著人便是最富有的。

不过,葡萄牙人乌达克斯经过这里,并不是为了做生意谋利;如果他不得不和乌班吉河岸的部落做交易,如果他只是想猎杀这里丰富的象群,获取—定数量的象牙而已,他就不会和凶残的刚果部落打交道。甚至有几—次,他还遭遇到—些不怀好意的部族,为了

威吓他们，乌达克斯不得不把捕象的工具当做防备土著人的武器。

总的来说，这次旅途运气不错且成果颇丰，而且整个商队里没有人遇险。

不仅如此，在靠近阿比亚河源头的一个村庄边上，约翰·科特和马克斯·于贝尔还用几个彩色玻璃饰品换回一个即将大难临头的孩子。这是个十二三岁的小男孩，体格健壮，面容温和，引人注目。但他并不是典型的黑人模样，有些部落里的人就是这样：面庞几乎是浅色的，头发金黄，也没有其他黑人卷曲的绒毛状头发，鼻子也不塌陷，而是呈鹰钩状，嘴唇轻薄，没有厚而突出的下唇。他的眼神中闪耀着聪慧的光芒，很快就对自己的救命恩人有了子女对父母才有的感情。这个可怜的孩子叫朗卡，他无父无母，不是从家里就是从部落中被劫走。他虽然跟着传教士学习了一段时间的法语和英语，但不幸又落入但卡斯人<sup>①</sup>的手中，可以猜想等待他的将是怎样的命运。约翰和马克斯两人为孩子的温和和懂得感恩所打动，对他也是关怀备至，不仅给他食物和衣服，还悉心教导他，因为他原本已经得到了启蒙教育，所以教导起来容易得多了。从那时起，朗卡的境遇便完全不同了。他不用像其他不幸的土著儿童那样沦为活的商品，而是作为马克斯·于贝和约翰·科特的养子，生活在利伯维尔的商行里……他们已经承担起了照看他的责任而且再也不会遗弃他了！……尽管年纪还小，朗卡却早已明白了这些。他觉得自己是有人疼爱的孩子，因此每当马克斯或者约翰把手放在他头上，幸福的泪水就会夺眶而出。

车子刚停下，拉车的牛早已不堪在酷热下长途跋涉的辛苦，卧倒在草地上休息。马克斯和约翰下了车，这时朗卡也跑了过来。

---

<sup>①</sup> 苏丹南部民族。

刚才的一段路，他是跟着车子，时前时后地走过来的。

“你不累么，朗卡？”约翰·科特拉着他的手问道。

“不，不累！腿，好得很……喜欢跑步。”他回答说，脸上和眼神中都饱含微笑。

“现在该吃饭了！”马克斯·于贝尔说。

“对，吃饭，马克斯我的朋友！”

随后，朗卡吻了吻两个朋友伸出的手，就跑到山丘旁的树荫下，和搬运工们聚在了一起。

这些搬运工是商队雇来运送行李和象牙的人，因而车子才会空出来专门供乌达克斯、卡米和他们的两个同伴乘坐。这些搬运工有五十来个，大多是喀麦隆当地的黑人。他们把象牙和装满日常食品的箱子放到地上。虽然乌班吉河地区猎物丰富，靠打猎也能解决饮食问题，但他们还是储备了一些食品以防万一。

这些黑人其实是专干这行的佣工。他们从这些利润丰厚的旅行中能得到很高的回报。人们常说他们从不“待在一个地方孵蛋”，意思是他们和那些定居下来的土著人可不一样。他们从小就习惯于搬运货物，只要腿脚健全，他们就会去干这行。不过，在这样的天气下，搬运工可是个苦差事。肩膀上担负着沉甸甸的象牙或是行李包裹，肌肤还常常要暴露在外，不仅脚要磨出血来，而且由于几乎是光着身子赶路，上半身也常常被锋利的草叶划破皮。就这样，他们每天天亮出发，上午十一点停下；等最炎热的时间过去，再继续赶路，一直走到晚上。谋利的愿望要求商人们给这些搬运工很高的酬劳、充足的食物，还不能让他们过度劳累，而商人们也的确做到了这些。领队必须要能信任和依靠他的手下，因为一路上危机四伏，捕象会遭遇风险，要是碰上狮子和猎豹就更糟了。此外，收获珍宝之后最重要的就是尽快平安回到海岸边的商行驻

地,最好不要因为劳累过度或是疾病(其中天花肆虐最为可怕)而耽误了行程。葡萄牙人乌达克斯经验丰富,对这些道理了然于胸。他对自己的手下关怀备至,因而每次深入赤道非洲的旅行都能往来顺利,并且盈利不少。

这趟旅途也一样,他跨过阿比亚河,几乎快要达到达尔富尔附近。从那里,他带回了大量上乘的象牙。

宿营地选在一片美丽的罗望子树下。搬运工已经开始打开包裹,准备食物。约翰·科特和乌达克斯攀谈起来。这位葡萄牙人用一口流利的英语说道:

“科特先生,我觉得这个宿营地很合适,这儿已经为拉车的牲口备好了晚餐……”

“是啊,它们能吃到茂盛肥美的青草……”约翰·科特说。

“要是我们也和这群牛一样,”马克斯·于贝尔接着说,“有三个能消化草的胃,我们也会很愿意吃这些的。”

“得了吧,”约翰·科特说,“我还是更愿意来一块炭烤羊肉,吃一些我们随身带的饼干,再来些我们的海岬马德拉酒……”

“酒里面还可以兑几滴这个平原上流过的清澈的河水。”葡萄牙人说道。

他指了指距离山丘一公里的一条河流——那应该是乌班吉河的一条支流。

宿营地很快就搭建完毕。象牙被堆放在四轮车边上。拉车的牲口在罗望子树周围游荡。树上落下的枯枝被收集起来,点起一个个篝火堆。向导四处巡视了一遍,看人们还需要什么。有足够多的新鲜的或晒干的驼鹿肉和羚羊肉供应。空气中很快就弥漫着烤肉的香气。半天的旅行过后,每个人的胃口都出奇地好。

显然在四轮车里还储备着武器弹药——几箱子弹、几支猎枪、

卡宾枪,还有几支左轮手枪。遇到紧急情况,葡萄牙人、卡米、约翰·科特和马克斯·于贝尔就用得上这些制造精良的现代武器。

晚饭花了一个小时的时间。填饱了肚子,又加上一天旅行的疲劳,整个商队的人很快就进入了深沉的梦乡。

不过向导还是指派手下几个人保持戒备,间隔两个小时,轮流站岗放哨。在这些偏远的地方,总是需要警惕那些不怀好意者,不管是两条腿的人还是四条腿的动物。乌达克斯自然也没有忘记保持谨慎。虽然已经五十岁了,但他依然精力充沛,对于掌控这样的探险活动是得心应手,而且拥有超强的耐力。卡米也一样,他三十五岁,轻巧敏捷,身体健硕,遇事冷静,充满勇气。在穿越非洲的道路上,他始终使整个商队按正确的方向前进。

那两个朋友和葡萄牙领队用晚餐的地方在一棵罗望子树下。晚餐由一个负责做饭的土著人准备好,再由朗卡拿给在树荫里的三个人。

吃饭的时候,舌头和下巴同样地忙碌。因为如果不赶时间,吃饭是不会影响他们交谈的。都说些什么呢?向东北方前进时的那些奇遇?没有;谈谈回去路上可能碰到的情况更有现实意义。距离位于利伯维尔的商行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超过两千公里,大概需要几个星期的时间。可是回去的路上,谁知道会碰上什么?约翰·科特和他的朋友也这么说过,这个朋友可是希望最好出现什么出乎意料或者异乎寻常的事情呢。

从达尔富尔边境一直到这里,商队穿过阿乌卡德贝河的浅滩,渡过它的众多支流,一直向乌班吉河下游前进。这天,他们却停了下来,所在的位置大概是经度二十九度和纬度九度交叉的地方。

“现在,乌达克斯说,我们要向西南方向走了……”

“嗯,很明显,”约翰·科特回答说,“要是我没看错的话,南边

的路被一片东西向的森林挡住了，这个森林的两边都看不到尽头。”

“是啊……广阔的森林！”葡萄牙人也说，“要是不得不从东边绕过它的话，花上几个月时间也不见得能绕得过去……”

“要是从西边走……”

“从西边走，”乌达克斯回答说，“如果紧贴着森林的边缘不走冤枉路的话，我们就能在宗戈激流附近找到乌班吉河。”

“穿过森林不是更省路么……”马克斯·于贝尔问道。

“是啊，大概走半个月就够了。”

“既然如此……为什么不穿过它？”

“因为无法穿越。”

“什么？无法穿越？”马克斯·于贝尔一脸的怀疑。

“也许步行能穿过去，”葡萄牙人说，“不过我也不确定，从来没人尝试过。带着牲口和车子应该是不行的。”

“乌达克斯，您说还没有人试着进入这片森林？”

“有没有人试过，我也不知道，马克斯先生。但至少没有人成功过……在喀麦隆和刚果，没人敢做这件事。谁会想去走荆棘丛生、无路可循的地方呢？我甚至不能确定用火和斧子能否开出一条路来。还有到处的枯树，这都是些无法克服的障碍。”

“真的难以克服么，乌达克斯？”

“好了，亲爱的朋友，”约翰·科特开口说，“别为这片森林感到兴奋吧。只要能绕过它，我们就很庆幸了！说实话，我可不想在这样一个森林迷宫里冒险……”

“就不想知道里面藏着些什么？”

“马克斯，您想在里面发现什么呢？未知的王国、被施了魔法的城市、神话中的乐园、新的物种、长着五个爪子的食肉动物，还是

三条腿的人？”

“为什不呢，约翰？只要能去看看就好！”

一旁的朗卡，眼神专注，一脸的关切，似乎想说，如果马克斯·于贝尔真要去丛林里冒险，他也会义无反顾地随他而去。

“不管怎样，”约翰·科特说，“乌达克斯是不会要穿过森林到达乌班吉河岸的。”

“当然不会，”葡萄牙人应和道，“真的那样可能就出不来了！”

“好了，亲爱的马克斯，睡觉吧。您要想揭开这个森林的秘密、想在这片茂密的丛林中冒险，也不是不可以，但只能在梦中。这样一来就安全多了……”

“笑吧，约翰，随您怎么嘲笑我！不过我还记得我们有位诗人，具体哪一位我也记不清了，他曾经说：在未知中发掘新奇。”

“是么，马克斯？那和这句押韵的另一句怎么说？”

“说真的……约翰，我忘了！”

“既然如此，那就连之前那句一起忘了吧，该睡了。”

显然，睡觉是最明智的选择。他们躺在车外，就在山丘脚下过夜。尽管太阳已经下山了，但天气依旧酷热，只是在罗望子树树荫下才感到一丝凉爽。对于这些习惯了“露天旅馆”的人来说，只要天气允许，他们就会在车外睡觉。这天晚上，虽然厚厚的云遮住了满天星辰，但并没有下雨的迹象，因而他们自然要露宿车外了。

朗卡为两个朋友拿来被子。他们裹得严严实实，睡在一棵罗望子树的树根间——如同在隔间中一般——而朗卡蜷缩在他们身边，就像是守卫他们的狗儿一般。

睡前，乌达克斯和卡米想最后再巡视一遍整个露营地。他们要确定牛都拴牢了，不会在平原上游荡；负责守夜的搬运工各司其职；篝火也要熄灭，否则一点火星就足以在干草和枯木中引燃熊熊



大火。检查过后,他们才回到山丘脚下。

他们很快就沉入梦乡——睡梦中即便是电闪雷鸣也能充耳不闻。或许连守夜的人也抵挡不住困意的侵袭?事实上,十点钟后,没有人察觉到,在远处森林的边缘,一些可疑的火光正在移动。